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傳企劃有限公司 New Media Lab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84)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新傳企劃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董事會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未能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建議審核費用達成共識，安永已同意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5年11月12日起生效。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安永提供之審核費用建議書，並認為建議的審核費用水平可能與本集團目前的財務能力不相符。鑑於持續嚴峻的經營環境及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本集團一直積極地降低其整體經營開支。經考慮安永提供之審核費用建議書以及推行適當成本控制措施之需要，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更換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認為接納安永之辭任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

安永已於其辭任信確認，概無其他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除上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建議審核費用外，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不知悉本公司與安永之間存在任何分歧，或就安永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董事會相信安永的辭任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審核及年度業績發佈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安永於過往年度為本集團提供專業及優質服務致以謝意。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經考慮審核委員會之建議，已議決委任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鄭鄭」）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自2025年11月12日起生效，以填補安永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於評估委任鄭鄭為本公司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審核計劃；(ii)鄭鄭之職能及能力，包括其處理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審核工作的知識及經驗，以及其對上市規則、香港審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之熟悉程度；(iii)其獨立性及客觀性；(iv)其市場聲譽；(v)其資源及質素；及(v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佈的相關指引。

基於上述考慮，審核委員會已決定鄭鄭符合資格並適合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可維持審核質素並使本公司進行更有效的成本控制，以更好地支持其未來業務發展，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董事會謹此歡迎鄭鄭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新傳企劃有限公司
主席
楊政龍

香港，2025年1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楊政龍先生
李一培先生
范敏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嘉裕女士
麥錦釗先生
牛鍾洁先生